

ZHONGGUOGUD

AIZHUXUEMINGZHUQUANYICONGSHI

传译 易全

中国古代哲学名著译丛书

●建国以来首次集中了儒、释、道三家精华的译文

刘大均 林忠军 译注

全

2.04
0108

刘大均·林忠军·译注

中国古代哲学名著全译丛书

易传全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易传全译/刘大钧,林忠军译注. - 成都:巴蜀书社,
2001.5

(中国古代哲学名著全译丛书)

ISBN 7-80659-003-X

I. 易... II. ①刘... ②林... III. 周易-译文
IV. B222.0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60529 号

责任编辑:李卫红

封面设计:张光明

易传全译

刘大钧 林忠军 译注

巴蜀书社出版发行

(成都盐道街三号 邮编 610012)

总编室电话(028)6656816

发行科电话(028)6662019

新华书店经销

成都福利东方彩印厂印刷

成都神仙树南郊村工业小区(028)5183822

开本 850×1168 1/32

印张 6.625

字数 160 千

2001 年 8 月第一版

2001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-2000 册

ISBN 7-80659-003-X/B·1

定价:12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调换

《中国古代哲学名著全译丛书》

编 委 会

主 编

任继愈

编 委

(按姓氏笔划排列)

方立天	孔 繁	任继愈	牟钟鉴
杜继文	何兆武	余敦康	杨宗义
庞 朴	冒怀辛	段文桂	段志洪
阎 韬	萧萐父	黄 葵	楼宇烈

执行编委

黄小石

总 序

任 继 愈

在国务院古籍出版规划统一方针指导下，我们与巴蜀书社合作，编辑了这套《中国古代哲学名著全译丛书》。

世界各民族不论大小，都对人类文明有所贡献，中华民族有五千年的历史，它对人类文明已经做出过伟大的贡献。伟大的贡献，有赖于民族思想文化的成熟。中国哲学，是中华民族思想文化成熟的标志。

五千年来，中华民族经历了无数的忧患和灾难。但是，忧患和灾难并未使它消沉，反而使它磨炼得更加坚强，在与困难和挫折的斗争中，它发展了、前进了。在前进的过程中，中华民族认识着世界，改造着世界，同时也改变着自身。

中华民族认识世界、改造世界的过程，在中国哲学中得到了集中地反映。其深阔的内容，明睿的智慧，在古代社会，和其他民族相比，都达到了极高的水平。中国哲学，在当时，无愧于自

己的时代；在今天，是我们宝贵的文化遗产。随着人类社会的不断前进，随着对历史的深入剖析，中国哲学的内容和它的价值，将日益被更广大的人群所认识、所接受。

中华民族这个伟大的民族，有责任对世界文明做出更多的贡献。我们今天面临的任务，是要创造新的物质文明和新的精神文明，要完成这个历史任务，从中国古代哲学中寻求借鉴，提高广大人民的文化素养，是个必要的途径。

借鉴中国古代哲学，广大读者首先遇到的麻烦，是语言文字的障碍。本丛书的目的，就是为广大读者扫除这个障碍，使得更多的人能从中国古代的哲学著作中得到启迪，锤炼他们的智慧。

汲取前人的文化财富（包括哲学、文学、科学、艺术），都应该直接取自原作，这是不言而喻的道理。事实上，能作到这一点的，总是少数人。所以从古到今，都有一些人在从事翻译。有不同文字的互译，也有古籍今译。缺少这个工作，人类创造的精神产品，就不可能成为广大人民的财富。

古文今译，并不是现在才有的。司马迁撰写《史记》，曾把商周的文献典籍译成当时流行的语言，树立了成功的范例，使诘屈聱牙的古代文献，被后世更多的读者所理解。古希腊哲学为后世欧洲哲学的源头，今天的欧洲人（包括今天的雅典人）了解古希腊哲学，很少有人直接阅读古希腊文原著，人们多是通过各自民族的现代译文，去了解古希腊哲学，这是学术发展的趋势和方向。

任何译作（古文今译，异国语互译）都难作到毫不走样。但我们要求本丛书的译文，除了对原文忠实外，还要尽力保持原著的神韵风格。这是我们争取的目标，并希望以此和广大读者共勉。

《中国古代哲学名著全译丛书》

凡 例

一、本丛书是高层次的中国古代哲学典籍全译丛书。丛书的目的，是为了让更多的读者通过译本即可直接承继中国古代的哲学遗产，使国外读者可直接依据今译本译成外文，以利中外文化交流。

二、本丛书可供研究者参考，也可供一般读者阅读，以适应中国文化研究向深层发展的需要。

三、本丛书选取中国古代著名的，较为难读、又较为完整的哲学论著分批进行今译。第一批选题二十四种。

四、本丛书每一译本均吸收古今各家成果，忠于原著精神，突出哲学思想。

五、本丛书每一译本均分为译文、原文两部分，译文用现代简化字，原文用繁体字。

译文前均有一篇较长的研究性述评，文中各篇多有题解。

译文部分附必要的注释，原文部分附必要的校勘。

六、今译是本丛书的主体部分，译文尽量做到信、达、雅，要准确信实译出原意，要用精确、流畅、规范的现代汉语表达出原著的哲学思想，力求体现原著风格韵味。不拘于直译、硬译。

七、注释是今译的补充部分，一般在译文确实无法传达原著哲学思想，或古代语辞确实无法译成现代汉语时，加注释。

注释在充分领会前人成果基础上，断以己意，力求简明扼要，避免繁琐罗列。但有价值的不同意见，必须列出。

注释一般用脚注。

八、校勘体例仿照《二十四史》校点本。本丛书每一种书所依据的底本，尽量选用业经整理的较好版本。

九、本丛书每一译本一般附以哲学范畴、命题索引和参考书目索引。根据具体情况，或设或不设人名、书名索引。

哲学范畴、命题索引以原文为主。

前 言

最初为《周易》古经作传解的文字，究竟起于何时，已不可考。但由《左传·襄公九年》所记穆姜解卦曰：“元，体之长也；亨，嘉之会也；利，义之和也；贞，事之干也……”此段解卦之语，与《易传》中《文言》篇几乎完全相同，且由其口气看，显然在引述成说；另外，《左传·闵公元年》毕万筮仕之“屯固，比入”等卦义亦与《杂卦》及《彖》义基本相同；《左传·庄公二十二年》卦例中“坤，土也；巽，风也；乾，天也”云云，其说亦与《说卦》完全相同。由此可知，专门解释《周易》古经及其卦义的文字，在春秋时代或此之前早已形成。

据史料记载，汉代系统以《易传》解释《周易》经文的，为西汉人费直。据《汉书·儒林传》介绍，费直“长于卦筮，亡章句，徒以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系辞》十篇文言解说上下经”。案汉时，经学有今文学与古文学之分，费氏所传，为古文《易》，此古文本成于何时，今已难考，但由其“长于卦筮，亡章句”思之，当尚存古风，起码保存了秦时“易为卜筮之书”的风貌。

因费氏《易》已经失传，故其传本如何以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系

辞》等“解说上下经”，我们已难窥其貌，但既称“解说”，必定对“上下经”既有其“解”，又有其“说”，绝不会直抄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系辞》等于“上下经”之后，而能称之为“解说”。费《易》虽已失传，但汉人马融、郑众、郑玄、荀爽等当时皆传费《易》，据此，我们考察马、郑、荀诸《易》的内容，当可考见费《易》之大略。故卦气消息、阴阳升降、爻象、卦变、互体、世伏等象数内容，恐皆为费氏本当时“解说”的内容。举“卦气”为例，我们认为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系辞》、《文言》等作者肯定精通“卦气”学说。也就是说，“卦气”说在《易传》成书年代或这之前，早已有之。不然的话，《象》释《复》卦何以曰：“雷在地中，复，先王以至日闭关……”《说卦》何以曰：“兑，正秋也。”依“卦气”说，《复》主冬至，而兑正值秋。此“卦气”说在《易传》成书时代早已有之的确证。《彖》释《解》卦曰“天地解而雷雨作，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”，亦因《解》卦在“卦气”中，其卦与“雷乃发声”、“始电”、“桐始华”、“萍始生”云云相近，故有“雷雨作”“百果草木皆甲坼”之说。这样的例子在《易传》各篇中甚多，此不一一述之。故今人研究《易传》，除了对先儒已存的注释进行整理外，更要对那些已经失传的“解说”进行显微阐幽的发掘与考证，以求有新的突破。

笔者对以上两个方面虽作了研究，但有关“卦气”等象数方面的内容无法在译文中表达，故此译文本只本着“信、达、雅”的精神，尽量将《易传》原本文意信实可靠地译为现代汉语介绍给读者。人凭借此书，或可由浅入深，先窥其门户，然后登其堂奥矣！

刘大钧

1998年6月28日于运乾书斋

目 录

总 序	(1)
凡 例	(1)
前 言	(1)
总 论	(1)
一、《易传》释名	(1)
二、《易传》与《周易》古经的分与合	(2)
三、《易传》与孔学	(10)
四、《易传》内容	(22)
五、《易传》价值及影响	(37)
《易传》今译	(41)
象 上	(43)
象 下	(53)
象 上	(63)
象 下	(76)
系辞上	(91)
系辞下	(105)

文 言	(118)
说 卦	(123)
序 卦	(127)
杂 卦	(131)
《易传》原文	(133)
附录：帛书《系辞》	(179)
《易传》主要哲学范畴及命题索引	(186)

总 论

一、《易传》释名

《易传》之名，最早见于战国。《战国策·齐宣王见颜斶》载：“是故《易传》不云乎‘居上位，未得其实，以喜其为名者，必以骄奢为行。据慢骄奢，则凶从之。是故无其实而喜其名者削，无德而望其福者约，无功而受其禄者辱，福必渥。’故曰：‘矜功不立，虚愿不至。’”这段文字，虽不见于今本《易传》，但在战国时代，人们已将解释《周易》的文辞，称作《易传》。《十翼》之名，最早见于《易纬·乾坤凿度》：“孔子……五十究《易》，作十翼明也。”当然，汉代也有将《易传》之文，通称“易”者，如《淮南子·缪称训》云：“故《易》曰：‘《剥》之不可以遂尽也，故受之以《复》。’”《说苑·敬慎篇》云：“《易》曰：‘不损而益之，故损；自损而终，故益。’”本文援引《战国策》之说，将“十翼”之文称之为《易传》。

二、《易传》与《周易》古经的分与合

《易传》在战国成书后，当时尚有别的解《易》本子流传。《晋书·束皙传》云：“太康二年，汲郡人不准盗发魏襄王墓，或言安釐王冢，得竹书数十车……其《易经》二篇，与《周易》上下经同。《易繇阴阳卦》二篇与《周易》略同，繇辞则异。《卦下易经》一篇，似《说卦》而异。”从魏墓中所发现《易经》看，战国时《周易》有不同本子在流传，墓中虽“无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文言》、《系辞》”（杜预《春秋经传集解·后序》），但有《卦下易经》，“似《说卦》而异”，也说明当时《周易》经传是分离的。汉初，《易传》已广为流传，《韩诗外传》、《史记》、《淮南子》等也都引用《易传》言论。但是当时《周易》经传仍然没有混杂。至少在文帝年间是这样。马王堆出土的帛书《易经》即是例证。帛书《易经》分为两大部分，一部分是《周易》六十四卦（包括卦画卦爻辞），一部分是《易传》（包括《系辞》传等六篇文字），经传分明。到武帝时，由于独尊儒术，废黜百家，古经上下篇及《易传》已经合称为《易经》，并尊奉为“五经”之首。但当时《周易》经传虽合而有分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：“《易经》十二篇，施、孟、梁丘三家。”颜师古注：“上下经及十翼，故十二篇。”此注极为明确地记载了这点。案《系辞》：“二篇之策，万有一千五百二十。”《晋书·束皙传》：“其《易经》二篇，与《周易》上下经同。”当知《周易》分为二篇。其余十篇当为“十翼”。《汉书·儒林传》所言费直以“十篇”之言解经即指此。

那么,《周易》经传相杂,起于何时何人?

一、宋代欧阳修指出:“及认募群书类多散逸,而《易》以故最完,及学者传之,遂分为三……三曰费氏之《易》,亦无师授,专以《象》、《彖》、《文言》等参解卦文,凡以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文言》杂入卦中者,自费氏始……费氏兴,而因学遂息,古十二篇之《易》遂亡其本。”(《崇文总目叙辞·易类》)邵博曰:“先儒谓费直专以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文言》参解《易》爻,今人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文言》于卦下者,自费氏始。”(朱彝尊《经义考》卷三十)宋代冯椅、晁公武、吴仁杰、元代胡一桂、董真卿、明代杨时乔、何楷、清代顾炎武、李光地、姚配中、皮锡瑞等皆主此说。

二、不同意此说者也不乏其人。如《三国志·魏志》引淳于俊话:“郑玄合《彖》、《象》于经者,欲使学者寻省易了也。”据此,宋代朱震认为经传相配是从郑玄开始,由王弼完成。“前汉费直传古文《周易》……康成始以《彖》、《象》连经文……魏王弼又以《文言》附于《乾》、《坤》二卦,故自康成而后,其本加‘彖曰’、‘象曰’,自王弼而后加‘文言曰’。”(《汉上易传·丛书》)宋代吕大防、周燾、吕祖谦、朱熹、税与权、俞琰及明代王云凤、清代毛奇龄及今人尚秉和等人所论类同。

三、唐代孔颖达则认为,经传相杂当始于王弼。“夫子所作《象》辞,原在六爻经辞之后,以自卑退,不敢干乱先圣正经之辞,及至辅嗣之意,以为《象》者本释经文,宜相附近,其义易了,故分爻之《象辞》各附其当爻言之。”(《周易正义》卷一)

笔者管见,定费直始合传于经,史无明言,不可信。其一,《汉书》称费氏“亡章句,徒以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系辞》十篇文言

解说上下经”。费氏以传解经，未必以传合经。其二，刘向以中古文《易》校诸家《易》，唯费氏《易》与古文同，这不仅是指文字同，显然编次亦同，其三，在费氏《易》兴起之后，仍有“十二篇”之《易》在流传，东汉灵帝熹平四年所刻古经《周易》，即是“经传分列、不相杂厕”，与今本不同（详见蒙传铭《周易成书年代考》）。这足以证明，费氏之时，《周易》经传没有混杂。朱震等人认为当从郑玄开始，考《三国志·魏志》，虽明确提出“郑玄合《彖》、《象》于经者”，但此是作为一种观点提出加以商榷的，《三国志》的作者对此是持否定态度的。故笔者认为，王弼具有反传统精神，变乱费本编次者当是王弼。清儒姚配中不同意这种观点，提出了“荀虞注其于爻传皆有‘象曰’之称，疑亦非始自弼也”（《周易姚氏学》）。姚氏在此提出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。荀虞注其于爻传皆有“象曰”之语，并怀疑今本编次排始于王弼，笔者认为：荀虞旧注经唐人整理，恐已按当时官定王弼编次作了订正，故仅凭此而说明王弼编次早已形成，恐欠说服力。

因此，从费氏以传解经开始，中经马融、郑玄等师承传授，到王弼《周易注》，成为今本《周易》编次，即《彖》、《象》分置于对应的卦爻之下，《乾》卦例外，《乾》卦的《彖》、《象》是分附在《乾》爻辞之后。如先卦辞、爻辞，再附《彖》、《象》，最后附上《文言》。而《系辞》、《说卦》、《序卦》、《杂卦》总附在上下经之后。

唐代孔颖达奉命修《周易正义》，取王弼《周易注》而为之疏，使王弼本定于一尊，宋代程颐、苏轼、张载、朱震、李衡、项安世、王宗传皆用弼本。特别是董楷合刊程氏《易传》和朱子

《本义》，作《周易传义附录》，析朱子《本义》以从程氏《易传》（程氏用弼本，朱子用吕祖谦所定古本）。明修《周易大全》采用董氏之书，故仍沿其误、并广为流传。到清阮元刻《十三经注疏》取《周易正义》，于是王弼本成为今之范本。

王弼本经传相合，似乎还不彻底，因而古代有许多学者进一步将《易传》分割，附在与经文对应的地方。唐代李鼎祚作《周易集解》将《序卦》进行分解，逐条冠于每一卦经文之首，后宋代程颐作《易传》也援其例。周燾《九江易传》，在卦辞前列《大象》，卦辞后列《彖传》，《小象》散附爻辞之后。《文言》附《乾》、《坤》、《彖传》及《小象》之后，并删去“象曰”、“彖曰”、“文言曰”，李过作《西溪易说》，又于《乾》、《坤》卦辞下缀入《彖传》，且于《彖传》内缀入《文言》，然后继以《大象》，把《文言》中间一段分缀各爻《小象》之下。蔡渊作《周易经传训解》，以《大象》置卦辞下，以《象传》置《大象》之后，以《小象》置爻辞后。元代董真卿撰《周易会通》，分传附经与王弼有所不同，“编次伏羲文王周公之经，而翼以孔子之作，各为标题，使相统而不相杂，其无经可附之传，则总附于六十四卦之后，是为经传。”（《四库全书总目·经部·易类》）明末刘宗周著《周易古文钞》，与董真卿类似，以王弼本《乾》卦之例为准，把其它六十三卦，《彖》、《象》二传集中在每一卦经文之后。清朱宗洛作《易经观玩篇》，每卦画六爻于前，分书初九、九二等字于爻画之中，右列爻辞，左列《小象》，而后列卦辞及《彖传》，至《文言》、《大象》则另录置《系辞》前。

然而，易学史上亦有许多学者反对分传附经。他们根据《汉书》所称《周易》十二篇，对《周易》经传编次进行考证，力图